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本市碳交易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及复查采购招标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本市碳交易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及复查采购招标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shabidding.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6月12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05054050

项目名称：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本市碳交易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及复查采购招标项目

预算金额：78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780.0000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包件一：钢铁、航空等领域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7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75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75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钢铁、航空等领域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7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对纳入全国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全国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2）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3）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全国碳市场核查工作启动后一个月内完成全国核查；

（2）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一个月内完成各项上海碳交易核查。

（3）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两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二：交通、电气等领域企业
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33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75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75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交通、电气等领域企业

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33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 对纳入全国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全国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2) 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3) 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 全国碳市场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全国核查；

(2)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各项上海碳交易核查

。

(3)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2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三：石化、化工等领域企业

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6 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76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76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石化、化工等领域企业

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6 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对纳入全国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全国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2）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3）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全国碳市场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全国核查；

（2）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各项上海碳交易核查

。

（3）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2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四：化工、造纸等领域企业

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7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76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76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化工、造纸等领域企业

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7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 对纳入全国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全国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2) 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3) 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 全国碳市场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全国核查；

(2)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各项上海碳交易核查

。

(3)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2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五：化工、玻璃、橡胶、纺织水生产等领域企业 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9 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53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53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化工、玻璃、橡胶、纺织水生产等领域企业

2023 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9 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2）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各项上海碳交易核查。

（2）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2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六：建筑、食品、医药等领域企业 2023
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41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60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60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建筑、食品、医药等领域企业 2023
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41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

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2) 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各项上海碳交易核查。

(2)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2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七：设备制造、电子等领域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34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60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60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设备制造、电子等领域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34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 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2) 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各项上海碳交易核查。

(2)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2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八：建材、数据中心等领域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38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63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63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建材、数据中心等领域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38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 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2) 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各项上海碳交易核查。

(2)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2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

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九：电子、有色领域企业 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36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62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62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建材、数据中心等领域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36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 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2) 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各项上海碳交易核查。

(2)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2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十：热力、汽车等领域企业

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33 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60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60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热力、汽车等领域企业

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33 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 对纳入全国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全国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2) 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2023年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核查工作；

(3) 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 全国碳市场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全国核查；

(2)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各项上海碳交易核查

。

(3)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2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十一：化工、制造业等领域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7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20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20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化工、制造业等领域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7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 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 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各项数据核查工作。

(2)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2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十二：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制造业等领域企业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6家)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20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20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制造业等领域企业

2023年度碳排放报告核查(26 家)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

(1) 对碳交易企业报送的上海碳排放报告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 对工业企业设施层面的各项数据和情况开展摸底核查工作。

2、时间要求：

(1)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1个月内完成各项数据核查工作。

(2) 上海核查工作启动后2个月内完成工业企业设施层面各项数据和情况摸底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包件十三：2023年度上海碳排放复核评审

包件预算金额：人民币80万元

包件最高限价：人民币80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的名称：2023年度上海碳排放复核评审

数量：1项

简要服务要求：

1、工作内容：对符合《上海市碳排放管理试行办法》复核条件的企业开展复核和评审工作；对全国非电力行业企业核查报告开展复查。

2、时间要求：上海及全国核查工作结束后1个月内完成复核

。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时间进度要求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大中小微型企业均可参加投标。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附件）中所述的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次招标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以及支持科学进步等相关政策。

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财库〔2014〕68号文规定条件的监狱和戒毒企业均视同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从2021年5月22日至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对该投标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明确承诺（银行、保险等分支机构的登记注册由行业主管部门事前审批并颁发经营许可，应提供经营许可证，无需再提供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5月22日

至 2024年05月29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至21: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shabidding.com)

方式：线上获取

售价：¥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6月12日
10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4年06月12日 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从www.shabidding.com网站上方“SITC电子采购平台”进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时间：2024年5月22日至2024年5月29日，每天上午00:00:00-12:00:00，下午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shabidding.com)

方式：线上获取。潜在投标人应在上述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潜在投标人首次使用该网站需进行免费注册，注册时应按要求提供《供应商注册专用授权函和承诺书》（可从供应商注

册页面下载)和营业执照等扫描件,供应商应当提前准备,尽早办理,以免影响领购招标文件。

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可从网站采购公告栏的相应公告中进入在线领购招标文件流程。潜在投标人提交领购申请后即可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售价:0元

本项目为集中采购目录以外且金额未达到分散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因此,除招标文件具体条款中明确提及的要求之外,本项目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本项目分13个独立包件,合格的投标人可任选一个或多个包件进行投标,但为确保各包件的服务质量和项目进度,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最多中标两个包件。若某一合格投标人同时在多个包件的评标中获得最高综合得分,则按包件序号从1到13依次排序中标,其他包件则由除去这家投标人以外的最高综合得分者中标,以此类推。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上海市大沽路100号

联系方式：林立021-2311564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延安西路358号美丽园大厦14楼

联系方式：徐迪、何沛霖021-32173620，321737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迪

电 话： 17717905528